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

项目单位： 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主管部门： 上海市体育局

委托单位： 上海市体育局

评价机构： 上海玄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目录

摘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5
（一）项目概况.....	5
（二）项目绩效目标.....	15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6
（一）绩效评价目的.....	16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16
（三）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18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8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20
（一）评价结论.....	20
（二）具体绩效分析.....	23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35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35
（二）存在的问题.....	36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36
附件 1 绩效评价综合表.....	38
附件 2 满意度问卷报告.....	45
附件 3 访谈报告.....	49
附件 4 工作底稿.....	51

摘要

一、概述

为更好的实现将上海建设成为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的目标，上海市整合体育产业资源，于 2014 年开始筹备上海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建设，至 2017 年末，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一期建设项目接近尾声，相关的开办工作被提上日程，故 2017 年末，负责崇明体育训练基地后勤管理工作的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向市体育局申请了崇明体育训练基地开办项目，计划从 2018 年开始，用三年的时间完成对一期项目的开办工作。按照开办工作计划，2018 年将对部分场馆进行功能提升、采购各类体育设施设备、后勤保障设备及保安保洁服务等。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预算资金为 9657.59 万元，其中，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预算 6463.22 万元，设施运行经费预算 675.00 万元，设备器材购置预算 2519.38 万元，均来源于市级财政资金。

本项目 2018 年支出 8472.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7.73%。项目计划的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设施运行均已完成，设备设施采购中除客房家具、教学设备尚未完成采购外，其他采购内容也均已完成。

二、绩效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的项目总得分为 85.46 分，属于“良”¹。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2 分，得 12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为 43 分，得分为 38.33 分，得分率为 89.14%；项目绩效类

¹绩效得分 90 分以上为“优”，75 分-90 分为“良”，60-75 分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指标权重为 45 分，得分为 35.13 分，得分率为 78.07%。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整体绩效处于良好水平，具体来说：

(1) 项目与部门职责、发展战略目标相适应，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设置合理。

(2) 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87.73%，预算编制合理，资金使用情况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良好，进度控制管理、合同管理、监督管理等制度健全，但进度控制、合同管理的执行等存在一定的偏差，项目实施计划健全，政府采购流程规范。

(3) 项目整体产出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设施运行工作均按要求及时完成，功能提升工作按要求完成但延后于计划周期，设备设施采购工作均延后于计划周期，且部分设备设施尚未完成采购，各项已完成工作验收合格率为 100%，运动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 78.67%，教练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 80.73%，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 84%，未发生场馆故障的情况，运动项目的搬迁工作按计划开展，人员到位率为 100%，部分采购设备未完成入库登记，长效管理制度建设良好，但资产管理方面存在欠缺。

三、经验教训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和做法

整合上海竞技体育资源，树立职业体育训练标杆

围绕将上海建设成为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的目标，上海体育工作逐渐从办体育向管体育、从小体育向大体育转变，建设崇明体育训练基

地，将原水上运动中心、体操运动中心、射击射箭运动中心纳入上海体育职业学院并调整组建为上海市竞技体育训练管理中心；同时整合篮球、手球、乒乓球等共 14 个运动项目，纳入崇明体育训练基地进行统一管理，截至 2019 年 4 月，除乒羽、曲棍球等部分运动项目外，其他项目均已完成入驻工作。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建设及开办工作一直以高标准进行，除满足上海的体育事业发展外，主动对接国家、国际标准，参照符合国家级训练基地的训练比赛及配套设施标准进行配套，以满足国家队来沪训练需求，梳理职业体育训练的新标杆。

（二）存在的问题

1. 前期准备工作不够充分，项目实施进度与计划存在偏差

按照项目的实施计划，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项目应在 11 月完成，服务及设备设施采购工作应于 9 月完成；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功能提升项目招投标完成时已晚于计划开工时间，项目于 2019 年 1 月中旬竣工交付；服务及设备设施采购中，服务采购基本按计划完成，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等设备于 12 月完成验收入库，其中，教学设备购置尚未完成，与项目进度计划存在一定偏差。根据项目组了解，由于前期准备工作不够充分，技术指标、方案未能及时确定，招标工作进展缓慢；开办工作组虽每周召开进度推进会，向市体育局报备进度情况，但未能改变由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带来的进度落后。

2. 项目尚未全部完成，部分预算跨年度执行

由于项目的实施周期与计划周期存在偏差，教学设备购置工作尚未完成，预算资金未能执行，故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于年底向市体

育局申请该部分资金跨年度执行，市体育局也于年底进行了批复。

3.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部分采购的设备未完成入库登记

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中的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的采购工作在12月已完成并投入使用，但未进行入库登记，不符合资产管理的要求，同一时期采购的立式空调、电视机等均已完成入库登记，故项目的长效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合理规划项目实施计划，及时完成剩余工作

建议东方绿舟体育训练中心在往后年度的类似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实施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较大偏差时及时进行纠正，无法纠正时及时调整项目的实施计划并向上级部门进行报备；此外应及时地对本项目中尚未完成的工作进行重新规划确保其圆满完成。

2. 加强资金使用监控，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建议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加强对跨年度资金的使用管理，及时完成项目中的教学设备采购工作，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安全。

3. 及时完成相关设备的入库登记管理工作

建议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及崇明体育训练基地加强资产管理工作，在今后实施类似项目时，及时完成对各项设施设备的入库登记管理工作；针对本项目，建议崇明基地对食堂配套设备、就餐设备进行登记入库，加强对现有及新购设备的管理工作。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

为了深化财政绩效管理工作，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受上海市体育局（以下简称“市体育局”）委托，上海玄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号）以及市体育局的要求，对2018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项目组通过对项目执行情况的相关数据和资料进行采集、汇总和分析，在结合社会调查和访谈的基础上，最终形成了《2018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1）项目立项背景

为更好的实现将上海建设成为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的目标，持续深入推进从办体育向管体育、从小体育向大体育转变，同时更好的满足国内、国际重大赛事的训练、承办需求，上海市政府于2014年启动上海崇明体育训练基地（以下简称“崇明基地”）一期的建设工作。

崇明基地建设在陈家镇裕安社区以北，占地面积55897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91091平方米；按照建设规划，一期项目将有篮球、手球、棒球、垒球等12个运动项目入驻，同时将设立上海市竞技体育训练管理中心和上海市训练基地管理中心，分别负责体育训练管理工作及后勤保障管理工作，在上海市训练基地管理中心成立之前，崇明

基地的后勤管理工作由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负责。

2017 年末，随着崇明基地一期项目的建设接近尾声，相关的训练开办工作也被提上日程，故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着手进行崇明基地一期项目的开办工作，计划从 2018 年开始，用三年的时间完成对一期项目的开办工作。按照开办工作计划，2018 年将对部分场馆及绿化进行功能提升、采购体育设施设备、采购后勤保障设备及保安保洁服务等。

此次评价的对象为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为一次性项目。

(2) 项目目的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实现对崇明基地部分场馆、绿化的功能提升，完成各类生活设备、训练设备的采购、安装，满足入驻的各赛事运动员的训练、生活需求，满足各项赛事举办的需要，促进上海建设成为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目标的实现。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的预算为 9657.59 万元，来源于市级财政资金，计划支出内容包括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设施运行经费，设备器材购置三部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共支出 8472.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7.73%；其中，第三方用工、车辆租赁依据实际工作量按月进行结算，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尚未完成验收，教学设备尚未完

成采购。具体的预算及支出情况如下：

**表 1-1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
预算及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内容	明细构成	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	绿化 198、场馆 VRV	6170.22	6170.19	99.99%
	二类费用	293.00	282.30	96.35%
设施运行	保安	70.00	66.12	94.46%
	保洁	235.00	215.15	91.55%
	第三方用工	150.00	49.08	32.72%
	车辆租赁（带驾驶员）	100.00	13.11	13.11%
	专业设备运行	120.00	118.59	98.82%
设备器材购置	立式空调	11.00	11.00	100%
	电视机	80.00	66.95	83.69%
	洗衣机烘干机	114.00	105.98	92.97%
	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	398.12	0.00	0.00%
	分体空调	280.00	273.55	97.70%
	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	150.00	140.74	93.83%
	客房家具（包括床、写字台、衣柜、床头柜、窗帘、纱窗、鞋柜、晾衣架等）	960.00	960.00	100%
	教学设备购置	526.25	0.00	0.00%
合计		9657.59	8472.76	87.73%

（2）资金支付流程

本项目的资金采用国库直拨及授权支付的方式进行支付，其中，仅设备器材购置中的立式空调采购采用财政授权支付的方式进行支付，其他支出内容采用国库直拨的方式进行支付。

国库直拨：由业务科室经办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等付款资料经分管领导审批后向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财务科室申请付款，东方

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财务科室及相关单位领导审批通过后，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财务科室将申请材料、审批材料报送至市体育局财务科室，由市体育局财务科室进行审核后向财政申请支付。具体支付流程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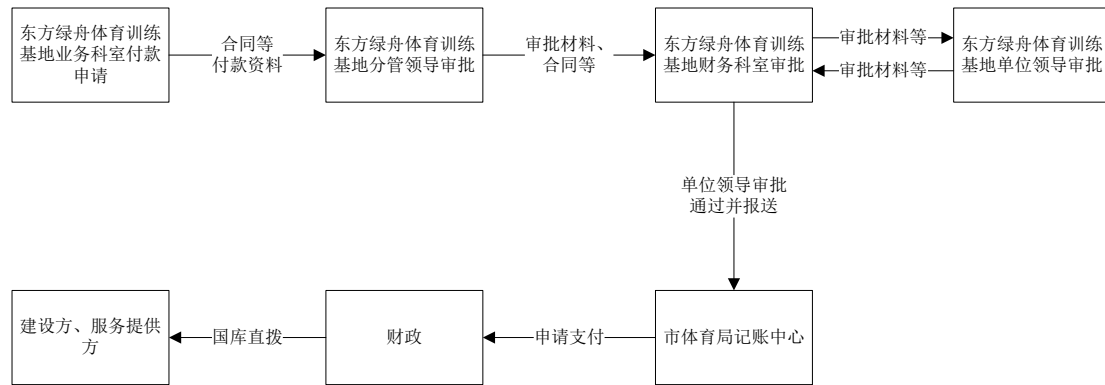


图 1-1 国库直拨流程图

授权支付：由业务科室经办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等付款资料经分管领导审批后向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财务科室申请付款，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财务科室及相关单位领导审批通过后，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财务科室将申请材料、审批材料报送至市体育局财务科室，由市体育局财务科室进行审核后向货物及服务提供方进行资金的支付。具体流程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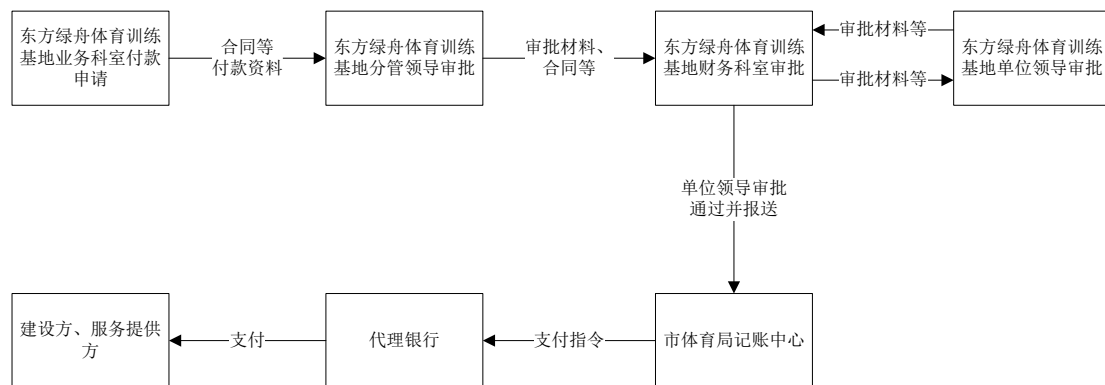


图 1-2 财政授权支付流程图

3.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项目的实施计划，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可分为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设施运行，设备器材购置三部分，各部分的具体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如下：

表 1-2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工作类别	明细内容	具体实施内容	完成情况
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	绿化 198、场馆 VRV	增加室外训练场地比赛照明、扩音及 LED 发布系统，医疗、科研用房特需装饰，会议、报告厅扩音及多媒体系统，提升室外标志标识和绿化效果，共涉及建筑面积 44214 平方米，外场地绿化提升面积 204118 平方米。项目修缮面积 43779.25 平方米。 计划工期为 2018 年 8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9 月 12 日完成招标工作,9 月 29 日正式开工,2019 年 1 月 14 日竣工且一次性验收通过,项目完成了各项功能提升及绿化工作。
设施运行	保安	计划采购不低于 35 人的保安服务,用于监控室值班、门岗值守、车辆指引、公共办公区域及周界巡视、快递收发等。	2018 年 9 月 13 日完成了保安服务的采购,服务期限为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关安保服务正按计划开展。
	保洁	计划采购不低于 170 人的保洁服务,提供崇明基地内所有办公楼、宿舍(客房)、洗衣房、宿舍前台、各个体育场馆、地面道路等区域的保洁工作。	2018 年 9 月 14 日完成了保洁服务的采购,服务期限为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各项保洁工作正按计划开展。
	第三方用工	计划采购不低于 60 人的服务,包括项目管理(含厨师长)3 人、厨师 9 人、营养师 1 人、点心师(含助理)10 人、食品安全管理员 1 人、服务员及其他厨工 36 人,用于对崇明基地 14 号楼和 15 号楼两个食堂 3 个餐厅的运营、监督管理。	2018 年 11 月 19 日完成了第三方用工服务的采购情况,各用工工作正按计划开展。
	车辆租赁(带驾驶员)	计划租用一批车辆,用于水上、体操、射击射箭运动中心搬迁至崇明基地	2018 年 11 月 2 日完成了车辆租赁服务的采购工作,各单位的搬迁工作正有序开展。

	专业设备运行	计划采购社会机构的管理服务，用于管理崇明基地的馆内设施、设备运营维护等；涉及总建筑面积 189736 平方米。28 座建筑。	2018 年 9 月 13 日完成了各运行服务的采购工作，后续的设备运行、管理工作正按计划开展。
设备器材购置	立式空调	计划采购 10 台立式空调；	2018 年 11 月 21 日，上海高校华实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了 10 台立式空调的交付，并通过了验收。
	电视机	计划采购 152 台海尔电视机；	2018 年 12 月 1 日完成了电视机的采购、验收工作，实际采购 165 台。
	洗衣机烘干机	计划采购 190 套洗衣机、烘干机、放置支架等；	2018 年 12 月 1 日完成了 190 台洗衣机的采购、入库登记工作
	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	计划对基地内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厨房送排风系统、风管安装、油烟净化、食堂人脸闸机及智能点餐系统）进行采购。	2018 年 12 月 12 日与上海中辛不锈钢燃气厨具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相关设备处于到货、安装环节，尚未进行验收。
	分体空调	计划采购 700 台分体式空调，安装于各场馆	2018 年 12 月 1 日完成了 700 台空调的采购，并进行了固定资产验收入库。
	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	计划为崇明基地内 14 号楼后勤食堂、15 号楼运动员食堂的就餐桌椅进行采购，包括 310 张餐桌、1240 把餐椅。	2018 年 9 月 3 日与上海壹加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至 2018 年底，各就餐设备已全部采购完成。
	客房家具	计划采购包括床、写字台、衣柜、床头柜、窗帘、纱窗、鞋柜、晾衣架等各类客房家具，包括：340 套运动员专用高低两人床，586 套运动员加固钢架床，1266 张床垫，259 张加固单人床、床垫，566 个运动员宿舍床头柜，540 套集训专用写字桌组合等	采购工作计划分两年实施，2018 年采购的家具正陆续到货，但尚未进行验收入库。
	教学设备购置	计划采购一批教学设备、系统，包括：智能大教室 10 间，大教室 2 间，语音教室 2 间，计算机教室 2 间，管理中心，广播	2019 年 4 月正处于陆续交货、安装阶段，尚未进行验收等工作。

		系统等 20 项内容。	
--	--	-------------	--

截至 2019 年 4 月，除乒羽、曲棍球等部分项目外，其他的如篮球、击剑、手球等项目均已完成搬迁入驻工作，各项训练工作正按计划开展。

4.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组织情况

1) 主管单位

上海市体育局是本项目的主管部门，负责批复项目的立项，代为编制项目的预算，向市财政局申请项目的预算，监督项目的实施，对项目的资金支付进行审核等。

2) 项目单位

本项目的项目单位为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具体负责项目申报文本的编制，包括编制项目概算、实施计划，编制项目的实施控制方案，及在实施过程中进行管理，实施完成后进行验收、管理等工作。

3) 其他相关单位

其他相关单位包括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沪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具体负责按照合同要求提供场馆提升、保安等服务。

(2) 项目管理流程

1) 项目立项

由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编制申报文本，制定实施计划向市体育局申请项目立项，市体育局审批通过后向市财政申请预算，项目

的预算由市体育局根据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提供材料进行代编，安排于市体育局的部门预算中。

2) 招投标

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根据部门的采购管理办法，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或政府采购中心进行项目的场馆功能提升、保安、保洁等服务的招标工作，经过评标程序后，确定中标单位。

表 1-3 项目招标情况表

工作类别	明细内容	采购方式	招标起止时间	中标单位
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	绿化 198、场馆 VRV	公开招标	2018. 7. 31-2018. 9. 12	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监理	公开招标	2018. 7. 31-2018. 9. 12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竞争性磋商	2018. 7. 10-2018. 9. 14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及检测	竞争性磋商	2018. 11. 11-2018. 11. 27	上海新天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过程监理	竞争性磋商	2018. 8. 10-2018. 9. 14	上海申元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设施运行	保安	公开招标	2018. 8. 7-2018. 9. 4	上海沪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洁	公开招标	2018. 8. 8-2018. 9. 4	上海富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方用工	公开招标	2018. 10. 16-2018. 11. 9	上海锦歌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带驾驶员）	公开招标	2018. 9. 3-2018. 9. 27	上海崇明巴士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专业设备运行	公开招标	2018. 8. 6-2018. 8. 31	上海上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器材购置	立式空调	集市采购	2018. 11. 2-2018. 11. 23	上海高校华实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电视机	公开招标	2018. 9. 3-2018. 11. 13	上海宏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洗衣机烘干机	公开招标	2018. 8. 1-2018. 8. 28	上海蜀葵实业有限公司

	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	公开招标	2018.11.2-2018.11.28	上海中辛不锈钢燃气厨具有限公司
	分体空调	公开招标	2018.8.24-2018.9.20	上海高校华实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	公开招标	2018.7.30-2018.8.24	上海壹加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客房家具	公开招标	2018.7.13-2018.8.9	上海享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教学设备购置	公开招标	2018.10.8-2018.10.31	上海经意实业有限公司

3) 合同签订

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根据招标结果，与各中标服务供应商签订合同。

表 1-4 项目合同签订情况表

工作类别	明细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付款方式
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	绿化 198、场馆 VRV	2018.9.5	合同签订后且施工单位提交履约保函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30% 合同价款，工程进度至中期时，支付至合同款的 70%，2018 年度最终支付至 6170 万元。
	施工监理	2018.9.10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款的 20%；工程量完成 70% 后，支付 50% 合同款；竣工验收合格且竣工资料交付，支付 30% 和合同款。
	设计	2018.9.14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款 20%；完成施工图并提交后，支付合同款 60%；工程竣工后支付 20% 合同款。
	测量及检测	2018.11.27	合同签订并提供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20%，第一批检测工作完成且出具正式报告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5%，全部检测工作完成且出具报告后支付合同余款。
	全过程监理	2018.9.17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完成全部工作后，于年底前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设施运行	保安	2018. 9. 18	根据考核结果定期进行结算。
	保洁	2018. 9. 15	根据考核结果定期进行结算。
	第三方用工	2018. 11. 20	根据实际用工情况定期结算。
	车辆租赁(带驾驶员)	2018. 11. 2	租车费用按每月实际用车天数结算, 每月结算一次。
	专业设备运行	2018. 9. 15	按时段对服务进行考核后根据考核结果进行支付。
设备器材购置	立式空调	2018. 11. 2	签署采购验收单后一次性支付。
	电视机	2018. 11. 21	合同签订且完成配送、安装后, 支付 90%合同款; 收到质量保障金后, 支付剩余 10%合同款。
	洗衣机烘干机	2018. 9. 11	合同签订且完成配送、安装后, 支付 90%合同款; 收到质量保障金后, 支付剩余 10%合同款。
	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	2018. 12. 12	合同签订后, 完成所有货物供货、安装、验收, 且开具发票后, 支付合同金额的 95%; 验收单或验收报告出具后, 支付 5%。
	分体空调	2018. 10. 10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银行保函及履约保证金后, 支付 30%预付款; 收到全部货物及发票后支付 50%合同款, 验收报告出具后支付剩余货款。
	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	2018. 9. 3	合同签订后支付 10%合同款, 供货、安装、并通过验收后支付 10%合同款。
	客房家具	2018. 9. 5	合同签订且完成配送、安装后, 支付 90%合同款; 收到质量保障金后, 支付剩余 10%合同款。
	教学设备购置	2018. 11. 15	合同签订且完成配送、安装后, 支付 90%合同款; 收到质量保障金后, 支付剩余 10%合同款。

4) 施工及监督

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组织各中标单位进行施工及各项货物、服务的提供, 并在各中标单位的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内控管理制度等文件进行相应的监管、验收, 提供必要的协助。

5) 验收及结算

各供应商完成相应工作后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组织各科室

进行验收结算，并根据结算结果向市体育局申请付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对崇明基地 44214 m²建筑面积的场馆、204118 m²外场地绿化的功能提升，完成 35 人次的保安服务、170 人次的保洁及第三方用工、专业设施运行等服务采购，完成电视、空调、食堂就餐器具等各类生活设备采购，完成教学设备的采购、安装等工作，满足入驻各赛事运动员的训练、生活需求，满足各项赛事举办的需要，促进上海建设成为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目标的实现。

2.年度绩效目标

结合项目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组对项目目标进行分解后得出该项目 2018 年度的绩效目标如下：

（1）按计划完成部分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相关工作，工程的完成率、验收合格率均达到 100%；

（2）及时完成保安、保洁等设施运行的服务采购，保障崇明基地的后勤工作正常开展，设施运行服务采购完成率达 100%；

（3）及时完成立式空调、电视机等各式设备器材的采购工作，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率、验收合格率均达 100%；

（4）崇明基地投入运行后各项后勤工作得到有力的保障，无后勤保障不力的情况发生；

（5）各类设备、设施等的使用和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

（6）运动员、教练员对项目的满意度达 90% 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从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产生的效果出发,力求从绩效的角度发现该项目中取得的成绩和产生的问题,优化财政支出管理改革,为下一步实施绩效预算奠定基础。具体评价目标如下:

1.通过评价,了解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的基本情况,对项目背景和目的、项目内容和现状、项目预算做深入调研和分析;

2.通过评价,总结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在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及项目管理等方面的情况,及整体绩效情况。

3.通过评价,总结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规划和实施中的经验和不足。

4.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在决策、执行等方面的经验,查找其存在的不足,提出相关的建议,从而进一步规范本项目在往后年度的操作,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进一步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供依据和参考。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价值中立原则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客观评价，所有用来评价的指标均可量化，所有参与评价的单位和个人都必须遵循评价价值中立原则，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只取决于各单位的工作业绩的客观实际，而不取决于评价人的价值判断和个人意愿。评价结果不会因为评价人价值观念的不一致而有所不同。

（2）公平、公开、公正原则

从评价目标的设计、指标体系的研发及设计、数据填报、复核，专家评议等所有环节，都必须保证评价过程的公开性、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应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以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3）客观性原则

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即由相关部门填报数据，项目组根据填报的数据，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2.绩效评价方法

本项目采用的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目标评价法、抽样复核法、公众评判法、逻辑分析法等。

（1）目标评价法：根据项目目的，各项计划工程量，和期限内的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进而评估项目实施效益。

（2）抽样复核法：对采集的数据信息，根据简单随机抽样的方法，按照不低于 20%的比例进行抽样复核，如果样本量较小，将进行全样本复核。

(3) 公众评判法：主要包括对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及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对项目受益群体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获得对该项目实施过程及落实情况的社会满意度；并对评价报告进行专家论证。

(4) 逻辑分析法

针对项目情况，进行绩效分析，提炼项目实施中的经验做法和不足之处，进而提出相关建议，保障以后年度项目更好的实施。

(三) 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需要的数据包括定性数据和定量数据两种类型，定性数据主要是通过实地考察、现场访谈、电话沟通等社会调查方式进行采集，定量数据主要是通过项目单位和其他相关单位填报基础数据采集表的方式进行采集；此外，我们会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复核，确保数据的准确性。

(四)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绩效评价的具体工作实施如下：首先，项目组积极与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及崇明体育训练基地沟通，通过材料收集、电话沟通，对项目具体实施内容、预算资金编制依据及执行情况、组织管理流程等有了详实的掌握，并对项目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访谈，进一步了解项目单位的内部管理制度和关键工作内容。项目组梳理项目基本情况，确定评价关注点，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基础表、访谈提纲；项目组经历了数据采集、社会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环节，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评价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前期调研

2019年3月5日—2019年3月20日，项目组联系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的财务人员及业务相关人员，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相关业务人员，发放材料采集清单，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财务科室、业务科室及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业务科室反馈项目实施相关材料，提供相关实施数据。

2.访谈

2019年3月21日—2019年4月5日，针对2018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的开展情况、管理措施制定及执行情况进行了访问和了解，访谈对象为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的财务负责人及项目管理人员、崇明体育训练基地项目管理人员，访谈方式为上门访谈、电话访谈。最后项目组撰写了访谈报告（具体见附件）。

3.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

2019年4月6日—2019年5月5日，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委托方。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1. 评价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的项目总得分为 85.46 分，属于“良”²。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2 分，得 12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为 43 分，得分为 38.33 分，得分率为 89.14%；项目绩效类指标权重为 45 分，得分为 35.13 分，得分率为 78.07%。

评价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得分
A 项目决策	12	--	12
A1 项目立项	6	--	6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	2	与部门职能、战略目标相适应	2
A12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立项依据充分	2
A13 立项规范性	2	立项程序规范	2
A2 项目目标	6	--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绩效目标合理	3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绩效指标明确	3
B 项目管理	43	--	38.33
B1 投入管理	8	--	6.33
B11 预算执行率	4	87.73%	2.33
B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编制合理	4
B2 财务管理	12	--	12
B21 资金使用情况	4	资金使用合规	4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财务制度健全	4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监控有效	4
B3 实施管理	23	--	20

²绩效得分 90 分以上为“优”，75 分-90 分为“良”，60-75 分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评价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得分
B3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6
B3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9	--	6
B321 进度监控制度执行情况	3	部分未按进度要求执行	1
B322 合同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3	部分存在欠缺	2
B323 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3	执行良好	3
B33 项目实施计划编制情况	4	编制完善	4
B34 政府采购合规性	4	执行良好	4
C 项目绩效	45	--	35.13
C1 项目产出	19	--	14.25
C11 功能提升工作完成率	3	100%	3
C12 设施运行工作完成情况	3	100%	3
C13 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率	3	75%	2.25
C14 功能提升工作完成及时性	2	不够及时	0
C15 设施运行工作完成及时性	2	及时	2
C16 设备器材采购完成及时性	2	不够及时	0
C17 功能提升提升验收合格率	2	均验收通过	2
C18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2	已完成验收的均通过	2
C2 项目效益	26	--	20.88
C21 运动员满意度	4	78.67%	2.99
C22 教练员满意度	3	80.73%	2.49
C23 管理人员满意度	3	84%	2.4
C24 场馆故障发生数	3	0 次	3
C25 人员到位率	3	100%	3

评价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得分
C26 搬迁工作开展情况	3	按计划开展	3
C27 设备登记入库率	3	2项未完成	1
C26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	健全	2
C27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	资产管理存在偏差	1
合计	100	--	85.46

2.主要绩效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整体绩效处于良好水平，具体来说：

(1) 项目与部门职责、发展战略目标相适应，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设置合理。

(2) 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87.73%，预算编制合理，资金使用情况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良好，进度控制管理、合同管理、监督管理等制度健全，但进度控制、合同管理的执行等存在一定的偏差，项目实施计划健全，政府采购流程规范。

(3) 项目整体产出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设施运行工作均按要求及时完成，功能提升工作按要求完成但延后于计划周期，设备设施采购工作均延后于计划周期，且部分设备设施尚未完成采购，各项已完成工作验收合格率为 100%，运动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 78.67%，教练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 80.73%，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 84%，未发生场馆故障的情况，运动项目的搬迁工作按计划开展，人员到位率为 100%，部分采购设备未完成入库登记，长效管理制度建设良好，但资产管理方面存在欠缺。

（二）具体绩效分析

A 项目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

战略目标适应性考察项目与市体育局战略目标的适应性，即项目是否能够支持部门目标的实现。本项目的主要工作内容是对崇明训练基地进行开办，包括场馆功能提升建设、采购保安保洁等服务、训练设备、生活设备的采购，符合市体育局“着力建设集训练、竞赛、教学、科研、康复、交流、培训等功能的崇明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的规划相契合。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A12 立项依据充分性

考察用以反映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是否符合本市的相关规定。本项目的立项依据包括《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中要求的“加强运动训练基地建设，认真组织好全国综合性赛事和承办的国家赛事的筹办工作，做好重要国际赛事的备战参赛工作。”及《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中的“着力建设集训练、竞赛、教学、科研、康复、交流、培训等功能的崇明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射击射箭运动中心，打造上海竞技体育训练新格局，建立科学高效的运行机制。”等。因此，本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且有力，该指标得 2 分。

A13 立项程序规范性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符合立项申

报审批流程，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本项目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市体育局共同编制项目的预算，编制项目的申报文本及实施计划等向市财政局申请立项，并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文本进行评审，确定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评审通过后完成立项。因此，项目的立项程序规范，该指标得 2 分。

A2 项目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本项目在立项时，由市体育局、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共同编制了项目的申报文本，设立了项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为“以批复的资金为最高限额，完成各项开办工作，严把工程质量关，做好新老的衔接，完成各项目执行入驻的基本要求……”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项目的实际，产出目标表述虽较为笼统，但基本与项目应完成工作相符。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产出目标是否符合预期。本项目在立项时编制了申报文本，设定了项目的年度绩效分解目标及绩效指标，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分为投入和管理、产出、效果和影响力四类，此外对四类指标分别进行了细化，设置了二级、三级指标；如投入和管理目标设定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等二级指标，且在二级指标下设定了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

关管理制度等三级指标,同样,产出和效果目标也设定了相应的二级、三级目标,目标清晰、可量化衡量,因此,该指标得3分。

B 项目管理

B1 投入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的情况。本项目预算为9657.59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项目共支出8472.7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7.7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33分。

B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情况,依据是否充分,预算测算明细是否科学合理。本项目在申请立项时,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市体育局共同编制了项目的预算;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预算可分为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设施运行,设备器材购置三类,各场馆、绿化功能提升的预算根据工程量测算,设施运行的预算根据所需的服务人次进行测算,设备设施的采购预算则根据所需采购的设备设施数量进行测算;且预算经过了专家评审,进一步提高了预算的精确性、合理性。因此,该指标得4分。

B2 财务管理

B21 资金使用情况

考察各项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项目组于3月末抽取了项目的部分支出进行了合规性检查,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的情况发

生，部分因设备未完成采购而结余的资金也向财政申请了跨年度使用，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审核支付、资金使用的监管、清算审计等管理情况。根据项目组了解，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在财务管理方面除参照市体育局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外，还在本单位制定了预算管理、收入管理及支出管理规定；在制定的预算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各项支出的编制方式、审批及分解下达流程、预算执行流程及要求；在收入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各项收入的核算、确认方式及账务处理方式、票据管理及监督等；在支出管理中，明确了支出的报销、审批方式及监督要点等。因此，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该指标得 4 分。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

考察项目单位制定的财务制度对项目资金的监控、管理情况。根据项目组对项目支出进行的合规性检查，抽查的各项支出申请、审批程序均健全，相关部门或单位均盖章或签字，支出的内容也与项目的实施内容相契合，财务监控有效。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B3 实施管理

B3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在项目进度控制方面，申报文本中制定了进度控制的整体方案，内容包括“建立

反映工程进展情况的日记，进行工程进度检查对比，对有关进度及时计量并进行鉴证，召开现场进度协调会等。”在合同管理方面，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制定有合同管理制度，其内容包括“合同的授权审批及签署必须是法定负责人，金额 5 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服务、工程项目需签订合同，合同实施归口管理，建立财务与各科室、档案室的沟通协调机制，实现合同管理与预算管理、收支管理相结合”等。在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项目的申报文本中也明确了质量控制、安全控制、竣工验收等要求。因此，该指标得 6 分。

B3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321 进度监控制度执行情况

考察项目单位进行度控制方面制度的执行情况。按照进度控制的要求，需建立反映工程进展情况的日记，召开进度协调会，当实施进度发生偏差时，需制定保证不突破总工期的措施，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等补救措施，调整其他计划，建立新的平衡。根据项目组的了解，进度协调会等均按要求进行了召开，但本项目中的功能提升、设备设施采购工作因前期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导致均未按计划完成，仅设施运行部分工作基本按计划完成。因此，该指标得 1 分。

B322 合同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考察项目合同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的合同在实施阶段由业务部门进行统一管理，付款、验收完成后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的档案管理部门统一进行管理，合同的审批、签字等程序均健全，但在合同的执行监控方面，功能提升项目的工作未能

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合同执行管理存在欠缺。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B323 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考察项目的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的要求进行，未发生不文明施工、不安全施工等事件；此外，验收工作由采购科室、业务科室、监理等共同参与，保证项目的实施质量。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B33 项目实施计划编制情况

考察项目单位是否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完整、合理的实施计划。根据项目组的了解，本项目在进行立项申报时，编制了项目的实施计划，包括“计划 2 月底开始进行办公家具、训练器材、场馆配套、宿舍家具空调、以及食堂设备等设备采购的前期工作，4 月开始相关设备安装，9 月份投入使用。”“计划 3 月份开始室内外标识标志、绿化提升项目等的招标工作，4 月底竣工并开始运动场馆及科研功能提升招标，5 月开始入场，9 月投入使用”等，因此，项目的实施计划编制全面，时点清晰，该指标得 4 分。

B34 政府采购规范性

考察项目中各项工作的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在执行政府采购相关工作时主要依据市财政局、市体育局的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同时，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编制了《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文件；在实际采购工作实施中，业务科室均按照政府采购要求，通过集市采购或委托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邀请招标，采购过

程也按要求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过程公开透明，相关文件均齐全。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C 项目绩效

C1 项目产出

C11 功能提升计划完成率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计划是否完成。根据项目组调研结果，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项目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委托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实施，工程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开工，2019 年 1 月 14 日竣工，完成了室外训练场地比赛照明、扩音及 LED 发布系统，医疗、科研用房特需装饰等各项工作，并验收通过。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C12 设施运行计划完成情况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设施运行计划是否按计划全部完成。本项目中的设施运行工作包括保安保洁、第三方用工、车辆租赁、专业设备运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各项服务的采购工作均已完成，各供应商也按照合同要求进行了相关服务的提供，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C13 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率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设备器材是否按照计划要求完成采购。本项目的采购设备包括立式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烘干机、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等 8 项内容；根据项目的相关验收、入库材料，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就餐设备、客房家具已到货但尚未进行验收，教学设备尚未完成采购，其他的立式空调、电视机等设备均完成采购并验收

入库。因此，该指标得 2.25 分。

C14 功能提升计划完成及时性

考察项目中的功能提升计划是否及时完成。按照项目的实施计划，功能提升部分的工作应在 11 月 19 日之前完成，但根据项目的验收材料，该部分工作实际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完成，晚于项目的计划时间，因此，该指标不得分。

C15 设施运行计划完成及时性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设施运行计划是否及时完成。根据项目的实施材料，保安保洁、专业设备运行均按计划于 9 月完成采购，相关工作按计划开展；第三方用工及车辆租赁则受各运动项目搬迁进度影响而无需按照计划时间开展，保障各运动队的正常训练工作开展即可，故实际采购完成时间为 11 月。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C16 设备器材采购完成及时性

考察项目中需采购的设备器材是否及时的完成采购工作。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中的各项采购工作均未能在计划的 9 月份完成采购，立式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烘干机、分体空调四类设施的采购工作在 2018 年底完成，相关的验收入库工作也已完成，；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已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采购，但尚未进行验收；客房家具、教学设备则尚未完全完成采购验收。因此，该指标得 1 分。

C17 功能提升验收合格率

考察项目中的场馆及绿化功能提升工作完成后的验收合格情况。

根据项目组访谈了解，结合本项目中的竣工验收材料，功能提升工作已于2019年1月14日完成建设并一次性验收通过，验收合格率100%。因此，该指标得2分。

C18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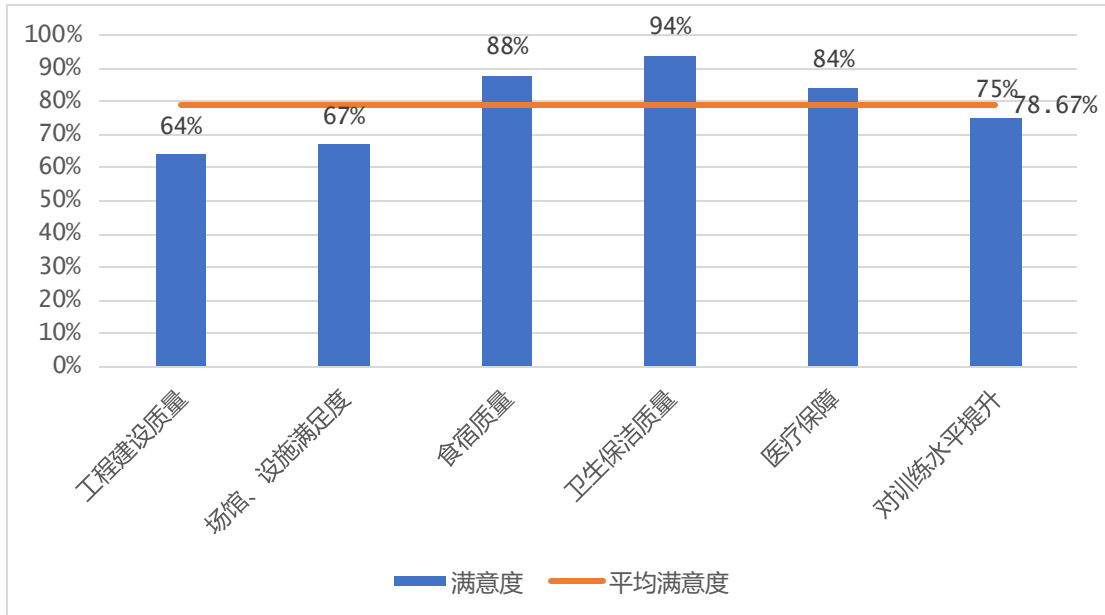
考察项目中的生活设施及教学设备的验收合格情况。根据项目的入库验收材料，本项目中已完成立式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烘干机、分体空调的采购并已完成入库验收，验收通过率100%，其他的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已完成采购但尚未进行验收，客房家具、教学设备尚未进行完成采购工作。进行了验收的设备均通过验收，因此，该指标得2分。

C2 项目效益

C21 运动员满意度

考察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为了调查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项目组向入驻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运动员发放了20份问卷，包括棒球运动员5名、垒球运动员5名、手球运动员10名；20名运动员对项目的整体满意度为78.67%，其中对工程建设质量、场馆设施满足度的满意度最低，为64%、67%，主要是由于场馆新建，部分设施还未配齐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2.99分。满意度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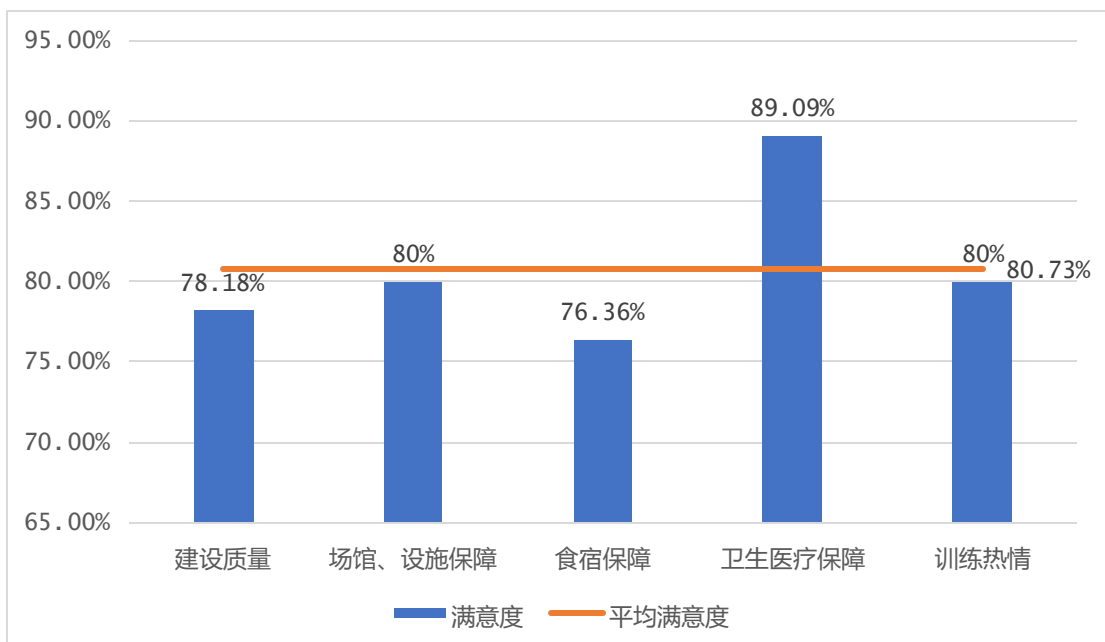
图 3-1 运动员满意度情况



C22 教练员满意度

考察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为了调查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项目组对 10 名教练员发放了满意度问卷，包括篮球、体操、击剑等教练员；10 名教练员的平均满意度为 80.7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49 分。满意度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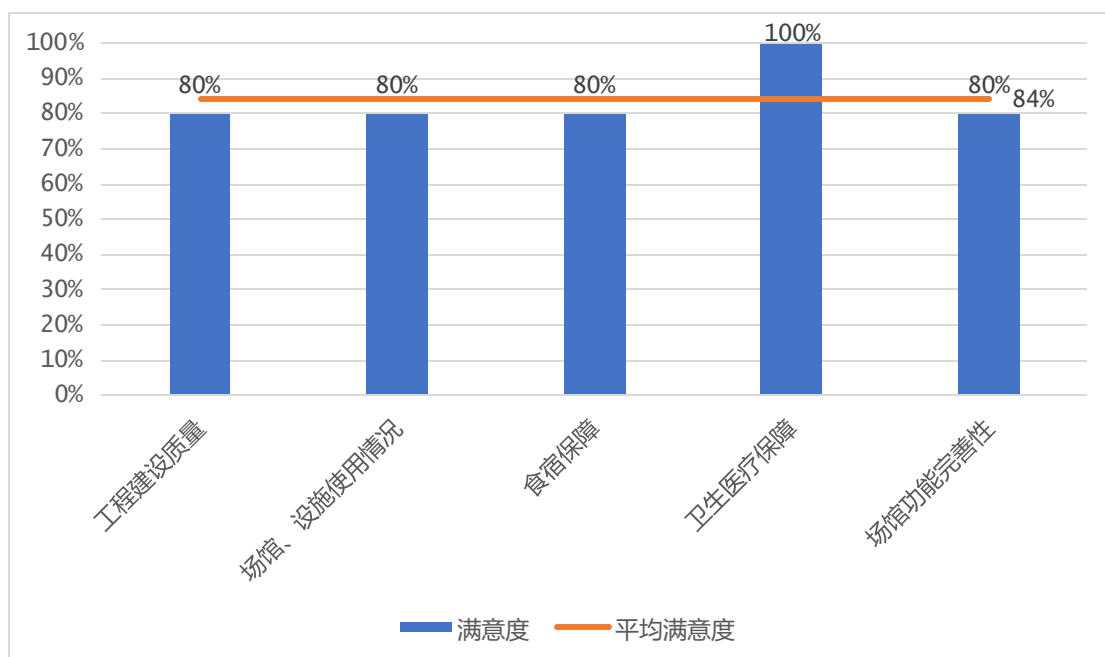
图 3-2 教练员满意度情况



C23 管理人员满意度

考察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程度。为了考察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项目组对项目管理人员发放了 10 份满意度调查问卷，管理人员对项目的平均满意度为 8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4 分。满意度情况如下图：

图 1-3 管理人员满意度情况



C24 场馆故障发生数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完成后是否发生场馆运行故障的情况。根据项目组了解，从开办工作开展以来，崇明体育训练基地未发生过场馆运行故障的事件。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C25 人员到位率

考察项目中的保安人员、保洁人员、第三方用工人员的到位情况。经项目组了解，本项目需 35 名保安人员，170 名保洁人员，60 人次的第三方用工人员的服务，根据项目的合同及对相关管理人员的访谈，

本项目的保安人员、保洁人员等均全部到位，人员到位率为 100%，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C26 搬迁工作开展情况

考察运动项目搬迁工作是否按计划开展。根据项目组的了解，击剑、手球、垒球、篮球等项目均已按计划完成搬迁工作，截至 2019 年 4 月，仅乒羽、曲棍球等项目还处在搬迁工作当中。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C27 设备登记入库率

考察项目采购的设备是否均已完成了登记入库工作。根据项目组了解，截至 2018 年 12 月，本项目已完成立式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烘干机、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分体空调、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 6 项设备的采购工作，除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尚未完成验收入库外，其他已采购完成的设备均已完成入库验收并登记工作，因此，该指标得 1 分。

C28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考察项目的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即是否制定有档案管理、运营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制度要求。根据项目组了解，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制定了岗位职责说明书，明确了项目的建设管理方式及责任人，如“负责场地、场馆和训练器材的维护、保养”“做好场馆开放工作”等，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相关档案管理、运营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按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执行。因此，项目的长效管理制度健全，该指标得 3 分。

C29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考察项目所建立的档案管理制度、运营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相关的档案，如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资料等均统一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负责管理，场馆的运行工作先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的管理人员负责，后由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场馆管理部门负责，资产的管理则由崇明基地的资产管理部进行采购验收，验收完成后进行登记入库，但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中的食堂配套设备及就餐设备尚未进行入库登记。因此，该指标得 1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整合上海竞技体育资源，树立职业体育训练标杆

围绕将上海建设成为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的目标，上海体育工作逐渐从办体育向管体育、从小体育向大体育转变，建设崇明体育训练基地，将原水上运动中心、体操运动中心、射击射箭运动中心纳入上海体育职业学院并调整组建为上海市竞技体育训练管理中心；同时整合篮球、手球、乒乓球等共 14 个运动项目，纳入崇明体育训练基地进行统一管理，截至 2019 年 4 月，除乒羽、曲棍球等部分运动项目外，其他项目均已完成入驻工作。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建设及开办工作一直以高标准进行，除满足上海的体育事业发展外，主动对接国家、国际标准，参照符合国家级训练基地的训练比赛及配套设施标准进行配套，以满足国家队来沪训练需求，梳理职业体育训练的新标杆。

（二）存在的问题

1. 前期准备工作不够充分，项目实施进度与计划存在偏差

按照项目的实施计划，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项目应在 11 月完成，服务及设备设施采购工作应于 9 月完成；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功能提升项目招投标完成时已晚于计划开工时间，项目于 2019 年 1 月中旬竣工交付；服务及设备设施采购中，服务采购基本按计划完成，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等设备于 12 月完成验收入库，其中，教学设备购置尚未完成，与项目进度计划存在一定偏差。根据项目组了解，由于前期准备工作不够充分，技术指标、方案未能及时确定，招标工作进展缓慢；开办工作组虽每周召开进度推进会，向市体育局报备进度情况，但未能改变由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带来的进度落后。

2. 项目尚未全部完成，部分预算跨年度执行

由于项目的实施周期与计划周期存在偏差，教学设备购置工作尚未完成，预算资金未能执行，故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于年底向市体育局申请该部分资金跨年度执行，市体育局也于年底进行了批复。

3.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部分采购的设备未完成入库登记

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中的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的采购工作在 12 月已完成并投入使用，但未进行入库登记，不符合资产管理的要求，同一时期采购的立式空调、电视机等均已完成入库登记，故项目的长效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合理规划项目实施计划，及时完成剩余工作

建议东方绿舟体育训练中心在往后年度的类似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实施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较大偏差时及时进行纠正，无法纠正时及时调整项目的实施计划并向上级部门进行报备；此外应及时地对本项目中尚未完成的工作进行重新规划确保其圆满完成。

2. 加强资金使用监控，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建议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加强对跨年度资金的使用管理，及时完成项目中的教学设备采购工作，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安全。

3. 及时完成相关设备的入库登记管理工作

建议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及崇明体育训练基地加强资产管理，在今后实施类似项目时，及时完成对各项设施设备的入库登记管理工作；针对本项目，建议崇明基地对食堂配套设备、就餐设备进行登记入库，加强对现有及新购设备的管理工作。

附件 1 绩效评价综合表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表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A 项目决策	12	--	--	--	12
A1 项目立项	6	--	--	--	6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	2	考察项目与市体育局战略目标的适应性，即项目是否能够支持部门目标的实现	①与市体育局相关部门职能内容完全吻合，得 1 分； ②项目目标与主管单位战略目标一致，得 1 分。	与部门职能、战略目标相适应	2
A12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考察用以反映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符合本市的相关规定	①立项内容符合市级相关文件要求，得 1 分 ②项目的实施内容符合《上海市体育局关于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东体修缮工程项目的批复》的要求，得 1 分。	立项依据充分	2
A13 立项规范性	2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符合立项申报审批流程，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立项，得 1 分； ②所提交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	立项程序规范	2
A2 项目目标	6	--	--	--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	① 项目有设置相应的工作目标，得 1.5 分； ②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得 1.5 分。	绩效目标合理	3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符情况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产出目标是否符合预期。	①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 1.5 分； ②项目设置的产出目标符合预期的产出，得 1.5 分。	绩效指标明确	3
B 项目管理	43	--	--	--	38.33
B1 投入管理	8	--	--	--	6.33
B11 预算执行率	4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的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	此项指标以 100%为满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减少分值得参考权重分的 3.4%，低于 70%得 0 分。 $y=4-(1-X)*4*3.4$ ；其中 y 为得分, $0\leq y\leq 4$ ；X 为实际业绩值。	87.73%	2.33
B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情况，依据是否充分，预算测算明细是否科学合理	①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得 2 分；部分依据充分，得 1 分；依据不充分，得 0 分 ②项目明细测算合理，得 2 分；部分测算合理，得 1 分；测算明细不合理，得 0 分。	编制合理	4
B2 财务管理	12	--	--	--	12
B21 资金使用情况	4	考察各项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项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4 分；存在任意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0 分。	资金使用合规	4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审核支付、资金使用的监管、清算审计等管理	此项指标以项目单位建立了完善的资金审核支付、资金的使用监管、资金清算审计等财务管理制度，得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财务制度健全	4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情况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考察项目单位制定的财务制度对项目资金的监控情况	项目单位按照财务管理的要求,对财务资金的审核、使用流程进行了必要的监控,得4分;未按照财务管理的要求对财务资金的使用进行监控,不得分。	监控有效	4
B3 实施管理	23	--	--	--	20
B3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6	考察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主要考察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是否制定或具有完善健全的实施计划、进度监控、合同管理、监督管理等制度或要求	①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进度监控办法或制度,得1分;所制定的办法或制度,合理且完整得2分; ②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合同管理制度,得1分;所制定的办法或制度,合理且完整得2分; ③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督管理制度,得1分;所制定的办法或制度,合理且完整得2分;	健全	6
B3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9	--	--	--	6
B321 进度监控制度执行情况	3	考察项目单位进度监控方面的制度的执行情况	项目进度监控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得3分;项目每存在1个区未进行进度监控,扣1分,扣完为止;	部分未按进度要求执行	1
B322 合同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3	考察项目合同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合同管理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得3分;每存在一项合同未按照合同管理要求执行,扣1分,扣完为止;	部分存在欠缺	2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B323 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3	考察项目的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包括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维修标准执行等方面的监管	项目单位按照管理文件要求对项目实施的各项程序实施监督管理，得3分；每存在一项工作监督管理不到位，扣1分，扣完为止；	执行良好	3
B33 项目实施计划编制情况	4	考察项目单位是否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完整、合理的实施计划	项目单位为本项目制定了包括实施内容及具体完成时点的项目实施计划，得4分；项目制定的实施计划，工作内容或时点要求不明确，得2分；项目未制定实施计划，不得分。	编制完善	4
B34 政府采购规范性	4	考察项目中各项工作的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项目的各项工作、服务的采购均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要求进行采购，得4分，每存在一项工作为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工作，扣1分，扣完为止；	执行良好	4
C 项目绩效	45	--	--	--	35.13
C1 项目产出	19	--	--	--	14.25
C11 功能提升计划完成率	3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工作是否完成。功能提升完成率=实际完成功能提升的部分数/计划进行功能提升的部分数*100%	此项指标以100%为满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减少分值得参考权重分的1% $y=3-(1-X)*3$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3$ ；X 为实际业绩值	100%	3
C12 设施运行计划完成情况	3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设施运行工作是否按计划全部完成	此项指标以保安、保洁、第三方用工等五项工作全部完成，得满分，每存在一项工作未完成，扣1分，扣完为止。	100%	3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C13 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率	3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设备器材是否按照计划要求完成采购；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率=实际完成设备采购数量/计划采购数量	此项指标以 100%为满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减少分值得参考权重分的 1% $y=3*x$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3$ ； X 为实际业绩值	75%	2.25
C14 功能提升计划完成及时性	2	考察项目中的功能提升工作是否及时完成采购，是否及时完成服务期内的各项工作	此项指标以全部工作均及时完成采购并在服务期完成各项工作得满分，每存在一项工作未能完成采购或完成工作，扣 1 分，扣完为止。	不够及时	0
C15 设施运行计划完成及时性	2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设施运行工作是否及时完成	此项指标以各项安装工作均按照时间计划完成得满分，每存在 1 项安装工程未能够按照计划完成，扣 1 分，扣完为止。	及时	2
C16 设备器材采购完成及时性	2	考察项目中需采购的设备器材是否及时的完成采购工作	此项指标以全部设备、器材均及时完成采购得满分，每存在一种设备、器材未及时完成采购，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不够及时	0
C17 功能提升验收合格率	2	考察项目中的场馆及绿化功能提升工作完成后的验收合格情况	此项指标以场馆功能提升、绿化功能提升均验收通过，得 2 分；每存在一项工作未能验收通过，扣 1 分，扣完为止。	均验收通过	2
C18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2	考察项目中的生活设备及教学设备的验收合格情况	此项指标以采购的生活设备、教学设备等的验收工作均通过，得 2 分；每有一项生活设备或教学设备未能通过验收，扣 0.5 分，扣完为止。	已完成验收的均通过	2
C2 项目效益	26	--	--	--	20.88
C21 运动员满意度	4	考察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此项指标以满意度达 85%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减少权重分的 4%，低于 60%不得分， $y=4-(0.85-x)*4*4$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4$ ， x 为实际业绩值， $0.6x \leq 0.85$ 。	78.67%	2.99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C22 教练员满意度	3	考察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此项指标以满意度达 85%及以上得满分, 每降低 1%, 减少权重分的 4%, 低于 60%不得分, $y=3-(0.85-x)*4*3$; 其中 y 为得分, $0\leq y\leq 3$, x 为实际业绩值, $0.6\leq x\leq 0.85$ 。	80.73%	2.49
C23 管理人员满意度	3	考察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此项指标以满意度达 90%及以上得满分, 每降低 1%, 减少权重分的 3.33%, 低于 60%不得分, $y=3-(0.90-x)*3.33*3$; 其中 y 为得分, $0\leq y\leq 3$, x 为实际业绩值, $0.6\leq x\leq 0.9$ 。	84%	2.4
C24 场馆故障发生数	3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完成后是否发生场馆运行故障的情况	此项指标以未发生后勤保障事件为满分, 发生了后勤保障事件, 不得分	0 次	3
C25 人员到位率	3	考察项目中的保安人员、保洁人员、第三方用工人员的到位情况。	此项指标以 100%为满分, 每降低 1%, 减少权重分的 1%, 0%不得分, $y=3*x$; 其中 y 为得分, $0\leq y\leq 3$, x 为实际业绩值, $0\leq x\leq 1$ 。	100%	3
C26 搬迁工作开展情况	3	考察项目的运动项目搬迁工作是否按计划开展。	此项指标以各运动项目均按计划开展了或完成了搬迁工作, 得满分; 部分搬迁工作按计划开展, 得 1.5 分; 搬迁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不得分。	按计划开展	3
C27 设备登记入库率	3	考察项目采购的设备是否均完成了登记入库工作;	此项指标以完成采购的全部种类设备均完成了入库登记工作, 得满分; 每存在一类设备未完成登记入库工作, 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项未完成	1
C28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	考察项目的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即是否制定有档案管理、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制	项目单位制定有健全的档案管理制度、运营管理制度, 得 2 分; 每缺少一项制度, 扣 1 分, 扣完为止。	健全	2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业绩值	得分
		度要求			
C29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	考察项目所建立的档案管理制度、运营制度的执行情况	项目中的档案管理制度、运营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扣 1 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存在偏差	1
合计	100	--	--	--	85.46

附件 2 满意度问卷报告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社会调查满意度报告

为客观测定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的综合效果，本次绩效评价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顾客服务”的原理引入“顾客满意度”指标，对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开展社会问卷调查。

一、研究设计

（一）调查对象与调查方法

本次满意度调查的调查对象为崇明训练基地的运动员、教练员及开办工作的管理人员。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简单随机抽样的方法，随机选取崇明训练基地的运动员、教练员及管理人员进行问卷调查。本次社会调查共发放问卷 40 份，其中运动员 20 份，教练员 10 份，管理人员 10 份；实际回收有效问卷 40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 100%。

（二）调查问卷设计

社会调查问卷主要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为基本信息，主要了解被调查对象的基本信息，第二部分为满意度问题，主要反映被调查对象关于崇明训练基地开办工作方面的满意度，第三部分为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建议。

二、调查结果分析

（一）运动员满意度问卷分析

本次调查的 20 名运动员，有 5 名为棒球运动员，5 名为垒球运

动员，10 名为手球运动员。20 名运动员对项目实施的整体满意度 78.67%；其中，运动员对工程建设质量的满意度为 64%，对场馆、设施满足度的满意度为 67%，对食宿质量的满意度为 88%，对卫生保洁质量的满意度为 94%，对医疗保障的满意度为 84%，对项目实施对训练水平提升的满意度为 75%。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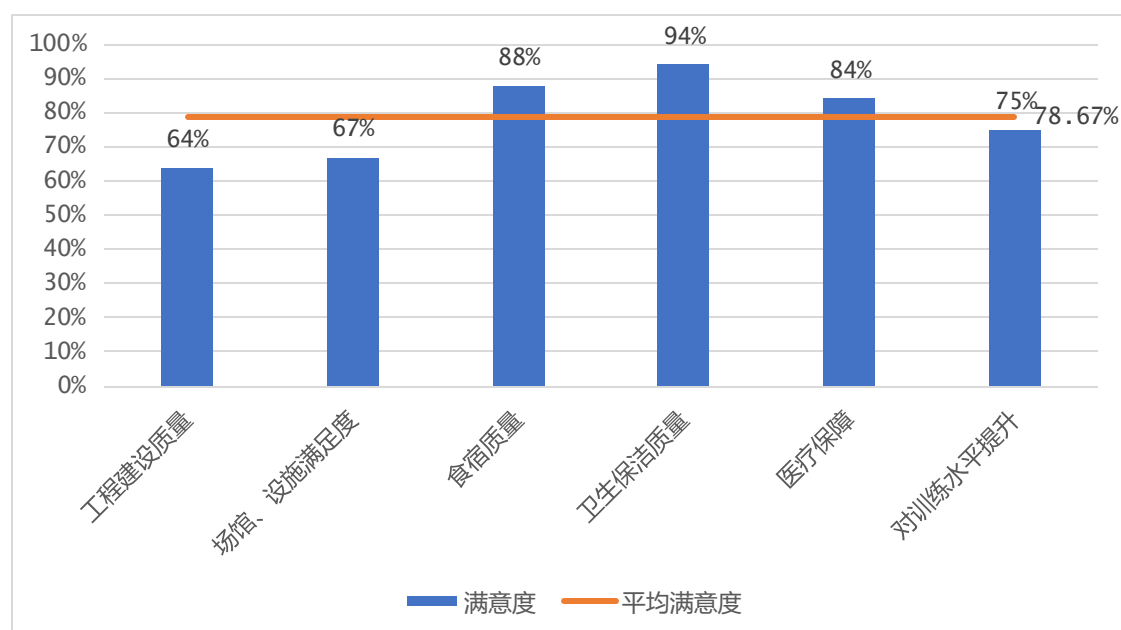


图 1 运动员满意度

（二）教练员满意度

本次调查的 10 名运动员分别为击剑、佩剑、手球、艺术体操、曲棍球、棒球、蹦床、篮球、体操、跆拳道、垒球教练，10 名教练对项目的整体满意度为 80.73%；其中，对工程建设质量的满意度为 78.18%，对场馆、设施保障度的满意度为 80%，对食宿保障的满意度为 76.36%，对卫生医疗保障的满意度为 89.09%，对运动员训练热情的满意度为 80.73%。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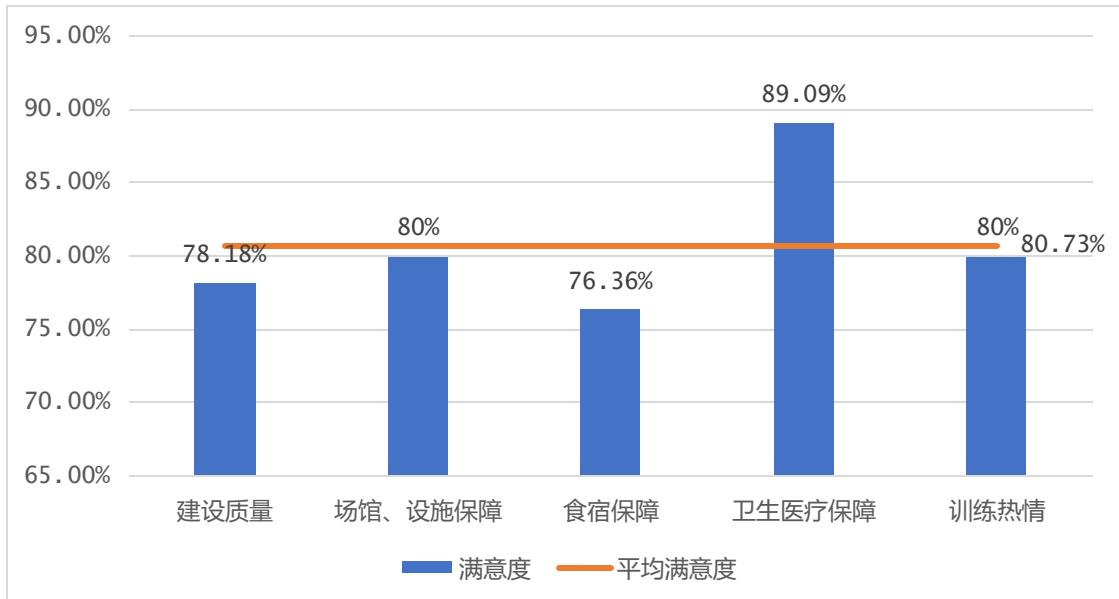


图 2 教练员满意度情况

（三）管理人员满意度

本次调查的 10 名管理人员分别来自财务处、人事处、科教处、训练处、综合处、党办、行政办公室、保障处，10 名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整体满意度为 84%；其中，对工程建设质量的满意度为 80%，对场馆、设施的使用情况的满意度为 80%，对食宿保障的满意度为 80%，对卫生医疗保障情况的满意度为 100%，对场馆功能完善性的满意度为 8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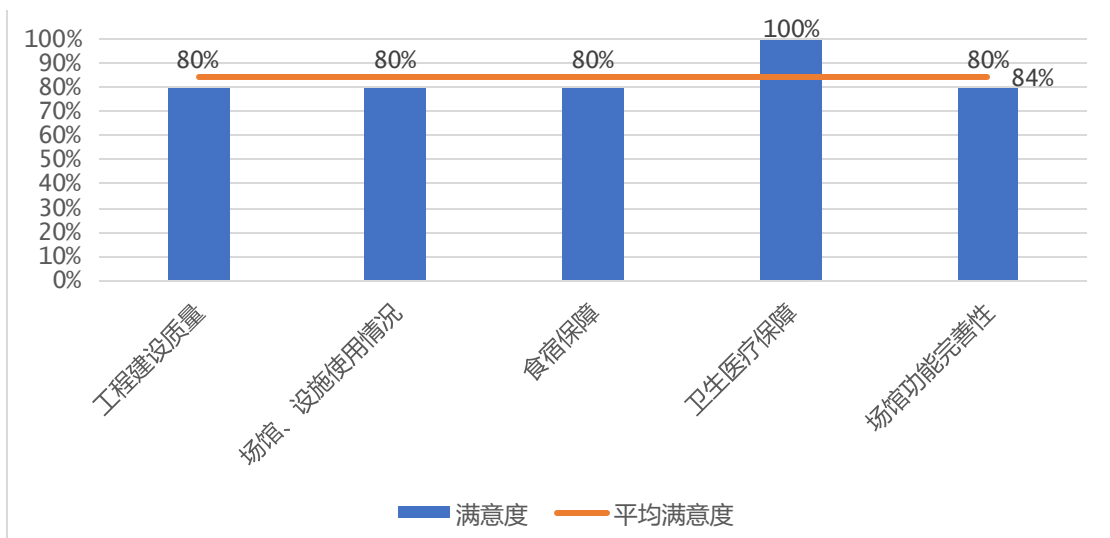


图 3 管理人员满意度情况表

(四) 开放性问题

本次问卷调查对运动员、教练员、管理人员均设置了一项开放性问题，用于了解被调查对象对项目实施是否有其他意见或建议，但均未得到被调查对象的回应。

附件 3 访谈报告

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修缮项目绩效评价访谈报告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方案的设计,对项目相关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通过访谈对项目的整体概况,包括项目背景、项目内容、项目组织管理、项目资金情况等进行了访问和了解。

一、项目背景

为更好的实现将上海建设成为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的目标,上海市整合体育产业资源,于 2014 年开始筹备上海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建设,至 2017 年末,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一期建设项目接近尾声,相关的开办工作被提上日程,故 2017 年末,负责崇明体育训练基地后勤管理工作的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向市体育局申请了崇明体育训练基地开办项目,计划从 2018 年开始,用三年的时间完成对一期项目的开办工作。按照开办工作计划,2018 年将对部分场馆进行功能提升、采购各类体育设施设备、后勤保障设备及保安保洁服务等。

二、项目内容

根据项目的实施计划,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可分为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设施运行,设备器材购置三部分。

(一)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增加室外训练场地比赛照明、扩音及 LED 发布系统,医疗、科研用房特需装饰,会议、报告厅扩音及多媒体系统,提升室外标志标识和绿化效果,共涉及建筑面积 44214 平方米,外场地绿化提升面积 204118 平方米。项目修缮面积 43779.25 平方米。

（二）设施运行：采购不低于 35 人次的保安服务，采购不低于 170 人次的保洁服务，采购不低于 60 人次的第三方用工服务，采购车辆租赁服务，采购专用设备运行服务。

（三）设备器材购置：采购 10 台立式空调，采购 152 台海尔电视机，采购 190 套洗衣机、烘干机，采购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采购 700 台分体式空调，采购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采购客房家具，采购教学设备等。

三、项目管理

上海市体育局是本项目的主管部门，负责批复项目的立项，代为编制项目的预算，向市财政局申请项目的预算，监督项目的实施，对项目的资金支付进行审核等。

本项目的项目单位为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具体负责项目申报文本的编制，包括编制项目概算、实施计划，编制项目的实施控制方案，及在实施过程中进行管理，实施完成后进行验收、管理等工作。

其他相关单位包括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沪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具体负责按照合同要求提供场馆提升、保安等服务。

附件 4 工作底稿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与市体育局战略目标的适应性，即项目是否能够支持部门目标的实现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部门战略目标是组织存在的理由，是组织的灵魂，它规定着活动的方向，是贯穿组织管理始终的主线，所以，项目与部门战略目标相契合，才有存在的价值，因此，考察项目与市体育局战略目标和规划的适应性是必要的，也是根本的。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项目能够支持部门战略目标的实现，符合东方体育中心日常工作的开展要求
	指标标杆值依据：参照《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相关内容和项目立项的根本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①与市体育局相关部门职能内容完全吻合，得 1 分； ②项目目标与主管单位战略目标一致，得 1 分。
数据来源	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的主要工作内容是对崇明训练基地进行开办，包括场馆功能提升建设、采购保安保洁等服务、训练设备、生活设备的采购，符合市体育局“着力建设集训练、竞赛、教学、科研、康复、交流、培训等功能的崇明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的规划相契合。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A12 立项依据充分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用以反映项目立项是否有充分的依据，符合本市的相关规定。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立项的充分性是从源头考察项目的合理性和项目存在的价值，该指标非常重要。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项目立项有充分的政策依据、可行性依据、实证依据等
	指标标杆值依据：对项目立项依据的基本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①立项内容符合市级相关文件要求，得 1 分 ②项目的实施内容符合《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关于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东体修缮工程项目的批复》的要求，得 1 分。
数据来源	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的立项依据包括《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中要求的“加强运动训练基地建设，认真组织好全国综合性赛事和承办的国家赛事的筹办工作，做好重要国际赛事的备战参赛工作。”及《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中的“着力建设集训练、竞赛、教学、科研、康复、交流、培训等功能的崇明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射击射箭运动中心，打造上海竞技体育训练新格局，建立科学高效的运行机制。”等。因此，本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且有力，该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A13 立项规范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符合立项申报审批流程，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立项的规范性是考察项目立项程序是否按照规定程序进行，该指标非常重要。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等符合相关要求
	指标标杆值依据：项目立项需符合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指标评分细则：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立项，得 1 分； ②所提交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
数据来源	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市体育局共同编制项目的预算，编制项目的申报文本及实施计划等向市财政局申请立项，并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文本进行评审，确定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评审通过后完成立项。因此，项目的立项程序规范，该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 反映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是重要的项目立项考核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是项目工作开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相应预算关联性强
	指标标杆值依据：绩效目标设置的基本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①项目有设置相应的工作目标，得 1.5 分； ②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得 1.5 分。
数据来源	绩效目标申报表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在立项时，由市体育局、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共同编制了项目的申报文本，设立了项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为“以批复的资金为最高限额，完成各项开办工作，严把工程质量关，做好新老的衔接，完成各项目执行入驻的基本要求……”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项目的实际，产出目标表述虽较为笼统，但基本与项目应完成工作相符。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 反映项目绩效指教设置是否明确，是重要的项目立项考核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绩效指标值清晰、可衡量，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批复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指标标杆值依据：绩效目标设置的基本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①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得 1.5 分； ②项目设置的产出目标符合预期的产出，得 1.5 分。
数据来源	绩效目标申报表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在立项时编制了申报文本，设定了项目的年度绩效分解目标及绩效指标，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分为投入和管理、产出、效果和影响力四类，此外对四类指标分别进行了细化，设置了二级、三级指标；如投入和管理目标设定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等二级指标，且在二级指标下设定了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等三级指标，同样，产出和效果目标也设定了相应的二级、三级目标，目标清晰、可量化衡量，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B11 预算执行率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进度；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项目预算数*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财政预算执行率反映财政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执行情况。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 100%为满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减少分值得参考权重分的 3.33%，指标低于 70%，得 0 分。 $y=4-(1-X)*4*3.33$ ；其中 y 为得分, $0\leq y\leq 4$ ；X 为实际业绩值, $X\geq 70\%$ 。
数据来源	基础表和相关批复、支出凭证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预算为 9657.59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共支出 8472.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7.7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33 分。
	指标得分：2.33 分

B12 预算编制合理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情况，依据是否充分，预算明细测算是否科学合理。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财政预算执行率反映财政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执行情况。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通用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①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得 2 分；部分依据充分，得 1 分；依据不充分，得 0 分 ②项目明细测算合理，得 2 分；部分测算合理，得 1 分；测算明细不合理，得 0 分。
数据来源	基础表和相关批复、支出凭证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在申请立项时，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市体育局共同编制了项目的预算；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预算可分为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设施运行，设备器材购置三类，各场馆、绿化功能提升的预算根据工程量测算，设施运行的预算根据所需的服务人次进行测算，设备设施的采购预算则根据所需采购的设备设施数量进行测算；且预算经过了专家评审，进一步提高了预算的精确性、合理性。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分

B21 资金使用情况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各项目单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规定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整，资金支出内容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序列支出等情况
	指标标杆值依据：财政资金使用的基本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项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4 分；存在任意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0 分。
数据来源	项目支出明细账、相关合同、支出凭证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项目组于 3 月末抽取了项目的部分支出进行了合规性检查，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的情况发生，部分因设备未完成采购而结余的资金也向财政申请了跨年度使用，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分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主管部门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审核支付、资金使用的监管、清算审计等管理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财务管理制度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基础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项目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指标标杆值依据：项目管理基本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项目单位建立了完善的资金审核支付、资金的使用监管、资金清算审计等财务管理制度，得满分；每缺少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相关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在财务管理方面除参照市体育局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外，还在本单位制定了预算管理、收入管理及支出管理规定；在制定的预算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各项支出的编制方式、审批及分解下达流程、预算执行流程及要求；在收入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各项收入的核算、确认方式及账务处理方式、票据管理及监督等；在支出管理中，明确了支出的报销、审批方式及监督要点等。因此，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该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分

B23 财务监控有效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单位制定的财务制度对项目资金的监控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资金应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要求进行使用监控。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完全落实为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项目本身的要求，需要落实财务管理制度
	指标评分细则：项目单位按照财务管理的要求，对财务资金的审核、使用流程进行了必要的监控，得 4 分；未按照财务管理的要求对财务资金的使用进行监控，不得分。
数据来源	相关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对项目支出进行的合规性检查，抽查的各项支出申请、审批程序均健全，相关部门或单位均盖章或签字，支出的内容也与项目的实施内容相契合，财务监控有效。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分

B3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主要考察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是否制定或具有完善健全的实施计划、进度监控、合同管理、监督管理等制度或要求
指标权重	<p>指标权重：6 分</p> <p>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制度是否健全反映了项目在建设管理过程中是否科学规范</p>
评价标准	<p>指标标杆值：该项目制定了健全、完善、有效的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p> <p>指标标杆值依据：项目管理的基本要求</p> <p>指标评分细则：①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进度监控办法或制度，得 1 分；所制定的办法或制度，合理且完整得 2 分；②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合同管理制度，得 1 分；所制定的办法或制度，合理且完整得 2 分；③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督管理制度，得 1 分；所制定的办法或制度，合理且完整得 2 分；</p>
数据来源	部门管理制度
评价结果	<p>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在项目进度控制方面，申报文本中制定了进度控制的整体方案，内容包括“建立反映工程进展情况的日记，进行工程进度检查对比，对有关进度及时计量并进行鉴证，召开现场进度协调会等。”在合同管理方面，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制定有合同管理制度，其内容包括“合同的授权审批及签署必须是法定负责人，金额 5 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服务、工程项目需签订合同，合同实施归口管理，建立财务与各科室、档案室的沟通协调机制，实现合同管理与预算管理、收支管理相结合”等。在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项目的申报文本中也明确了质量控制、安全控制、竣工验收等要求。因此，该指标得 6 分。</p> <p>指标得分：6 分</p>

B321 进度监控制度执行情况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单位进度监控方面的制度的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进度监控制度执行有效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基本要求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进度监控制度执行有效
	指标标杆值依据：制度要求
	指标评分细则：项目进度监控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得 3 分；项目每存在 1 个区未进行进度监控，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相关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考察项目单位进行度控制方面制度的执行情况。按照进度控制的要求，需建立反映工程进展情况的日记，召开进度协调会，当实施进度发生偏差时，需制定保证不突破总工期的措施，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等补救措施，调整其他计划，建立新的平衡。根据项目组的了解，进度协调会等均按要求进行了召开，但本项目中的功能提升、设备设施采购工作因前期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导致均未按计划完成，仅设施运行部分工作基本按计划完成。因此，该指标得 1 分。
	指标得分：1 分

B322 合同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合同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合同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反映项目实施的程序的完整性。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合同管理制度执行有效，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合同管理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得 3 分；每存在一项合同未按照合同管理要求执行，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政策文件、项目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的合同在实施阶段由业务部门进行统一管理，付款、验收完成后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的档案管理部门统一进行管理，合同的审批、签字等程序均健全，但在合同的执行监控方面，功能提升项目的工作未能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合同执行管理存在欠缺。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B323 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包括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维修标准执行等方面的监管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监督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反映项目实施的程序的完整性。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有效，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项目单位按照管理文件要求对项目实施的各项程序实施监督管理，得 3 分；每存在一项工作监督管理不到位，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政策文件、项目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的要求进行，未发生不文明施工、不安全施工等事件；此外，验收工作由采购科室、业务科室、监理等共同参与，保证项目的实施质量。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B33 项目实施计划编制情况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单位是否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完整、合理的实施计划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实施计划是否编制合理、完善是项目顺利实施的基础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项目实施计划健全，操作性强，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项目单位为本项目制定了包括实施内容及具体完成时点的项目实施计划，得 4 分；项目制定的实施计划，工作内容或时点要求不明确，得 2 分；项目未制定实施计划，不得分。
数据来源	政策文件、项目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的了解，本项目在进行立项申报时，编制了项目的实施计划，包括“计划 2 月底开始进行办公家具、训练器材、场馆配套、宿舍家具空调、以及食堂设备等设备采购的前期工作，4 月开始相关设备安装，9 月份投入使用。”“计划 3 月份开始室内外标识标志、绿化提升项目等的招标工作，4 月底竣工并开始运动场馆及科研功能提升招标，5 月开始入场，9 月投入使用”等，因此，项目的实施计划编制全面，时点清晰，该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分

B34 政府采购规范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各项工作的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政府采购作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要环节，需重点考察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各项工作采购程序合规，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项目的各项工作、服务的采购均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要求进行采购，得 4 分，每存在一项工作为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工作，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政策文件、项目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在执行政府采购相关工作时主要依据市财政局、市体育局的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同时，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编制了《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文件；在实际采购工作实施中，业务科室均按照政府采购要求，通过集市采购或委托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邀请招标，采购过程也按要求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过程公开透明，相关文件均齐全。因此，该指标得 4 分。
	指标得分：4 分

C11 功能提升计划完成率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工作是否完成。功能提升完成率=实际完成功能提升的部分数/计划进行功能提升的部分数*100%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功能提升工作完成率反映项目完成情况，属于项目产出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 100%为满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减少分值得参考权重分的 1% $y=3-(1-X)*3$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3$ ；X 为实际业绩值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调研结果，各场馆、绿化等功能提升项目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委托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实施，工程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开工，2019 年 1 月 14 日竣工，完成了室外训练场地比赛照明、扩音及 LED 发布系统，医疗、科研用房特需装饰等各项工作，并验收通过。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C12 设施运行工作完成率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设施运行工作是否及时完成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设施运行工作完成情况反映项目的完成情况，属于项目产出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保安、保洁、第三方用工等五项工作全部完成，得满分，每存在一项工作未完成，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中的设施运行工作包括保安保洁、第三方用工、车辆租赁、专业设备运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各项服务的采购工作均已完成，各供应商也按照合同要求进行了相关服务的提供，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C13 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率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设备器材是否按照计划要求完成采购；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率=实际完成设备采购数量/计划采购数量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率是项目的重要产出之一。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 100%为满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减少分值得参考权重分的 1% $y=3*x$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3$ ；X 为实际业绩值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本项目的采购设备包括立式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烘干机、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等 8 项内容；根据项目的相关验收、入库材料，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就餐设备已到货但尚未进行验收，客房家具及教学设备尚未完成采购，其他的立式空调、电视机等设备均完成采购并验收入库。因此，该指标得 2.25 分。
	指标得分：2.25 分

C14 功能提升计划完成及时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的功能提升工作是否及时完成采购，是否及时完成服务期内的各项工作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功能提升完成及时情况反映项目的产出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及时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全部工作均及时完成采购并在服务期完成各项工作得满分，每存在一项工作未能完成采购或完成工作，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按照项目的实施计划，功能提升部分的工作应在 11 月 19 日之前完成，但根据项目的验收材料，该部分工作实际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完成，晚于项目的计划时间，因此，该指标不得分。
	指标得分：0 分

C15 设施运行计划完成及时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的各项安装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设施运行工作完成及时情况反映项目的产出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及时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各项安装工作均按照时间计划完成得满分，每存在 1 项安装工程未能够按照计划完成，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的实施材料，保安保洁、专业设备运行均按计划在 9 月完成采购，相关工作按计划开展；第三方用工及车辆租赁则受各运动项目搬迁进度影响而无需按照计划时间开展，保障各运动队的正常训练工作开展即可，故实际采购完成时间为 11 月。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C16 设备器材采购完成及时性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需采购的设备器材是否及时的完成采购工作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设备器材采购完成的及时性情况反映项目的产出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及时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全部设备、器材均及时完成采购得满分，每存在一种设备、器材未及时完成采购，扣 0.5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中的各项采购工作均未能在计划的 9 月份完成采购，立式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烘干机、分体空调四类设施的采购工作在 2018 年底完成，相关的验收入库工作也已完成,；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已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采购，但尚未进行验收；客房家具、教学设备则尚未完成采购验收。因此，该指标得 1 分。
	指标得分：1 分

C17 功能提升验收合格率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的场馆及绿化功能提升工作完成后的验收合格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的功能提升部分工作验收的合格情况反映项目的实施质量。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场馆功能提升、绿化功能提升均验收通过，得 2 分；每存在一项工作未能验收通过，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访谈了解，结合本项目中的竣工验收材料，功能提升工作已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完成建设并一次性验收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C18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的生活设备及教学设备的验收合格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项目的生活设备、教学设备验收的合格情况反映项目的实施质量。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采购的生活设备、教学设备等的验收工作均通过，得 2 分；每有一项生活设备或教学设备未能通过验收，扣 0.5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的入库验收材料，本项目中已完成立式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烘干机、分体空调的采购并已完成入库验收，验收通过率 100%，其他的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已完成采购但尚未进行验收，客房家具、教学设备尚未进行完成采购工作。进行了验收的设备均通过验收，因此，该指标得 2 分。
	指标得分：2 分

C21 运动员满意度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受益对象的满意度反映项目的实施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90%以上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满意度达 85%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减少权重分的 4%，低于 60%不得分， $y=4-(0.85-x)*4*4$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4$ ，x 为实际业绩值， $0.6x \leq 0.85$ 。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为了调查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项目组向入驻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运动员发放了 20 份问卷，包括棒球运动员 5 名、垒球运动员 5 名、手球运动员 10 名；20 名运动员对项目的整体满意度为 78.67%，其中对工程建设质量、场馆设施满足度的满意度最低，为 64%、67%，主要是由于场馆新建，部分设施还未配齐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99 分。
	指标得分：2.99 分

C22 教练员满意度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受益对象的满意度反映项目的实施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90% 以上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满意度达 85% 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减少权重分的 4%，低于 60% 不得分， $y=3-(0.85-x)*4*3$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3$ ，x 为实际业绩值， $0.6 \leq x \leq 0.85$ 。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为了调查项目的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项目组对 10 名教练员发放了满意度问卷，包括篮球、体操、击剑等教练员；10 名教练员的平均满意度为 80.7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49 分。
	指标得分：2.49 分

C23 管理人员满意度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管理人员的满意度反映项目的实施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90%以上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满意度达 90%及以上得满分，每降低 1%，减少权重分的 3.33%，低于 60%不得分， $y=3-(0.90-x)*3.33*3$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3$ ，x 为实际业绩值， $0.6 \leq x \leq 0.9$ 。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为了考察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项目组对项目管理人员发放了 10 份满意度调查问卷，管理人员对项目的平均满意度为 8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4 分。
	指标得分：2.4 分

C24 场馆故障发生数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完成后是否发生场馆运行故障的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是否发生场馆运行故障反映项目的管理效果及实施的水平。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0 次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未发生后勤保障事件为满分，发生了后勤保障事件，不得分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从开办工作开展以来，崇明体育训练基地未发生过场馆运行故障的事件。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C25 人员到位率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中的保安人员、保洁人员、第三方用工人员的到位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后勤服务人员的到位率反映项目实施的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100%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 100% 为满分，每降低 1%，减少权重分的 1%，0% 不得分， $y=3*x$ ；其中 y 为得分， $0 \leq y \leq 3$ ， x 为实际业绩值， $0 \leq x \leq 1$ 。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经项目组了解，本项目需 35 名保安人员，170 名保洁人员，60 人次的第三方用工人员的服务，根据项目的合同及对相关管理人员的访谈，本项目的保安人员、保洁人员等均全部到位，人员到位率为 100%，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C26 搬迁工作开展情况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运动项目搬迁工作是否按计划开展。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运动队搬迁工作开展情况反映项目实施的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按计划开展了运动项目的搬迁工作，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各运动项目均按计划开展了或完成了搬迁工作，得满分；部分搬迁工作按计划开展，得 1.5 分；搬迁工作未按计划开展，不得分。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的了解，击剑、手球、垒球、篮球等项目均已按计划完成搬迁工作，截至 2019 年 4 月，仅乒羽、曲棍球等项目还处在搬迁工作当中。因此，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C27 设备登记入库率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采购的设备是否均完成了登记入库工作；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设备等级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反映项目实施的效果。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所有采购的设备均完成了登记入库工作，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此项指标以完成采购的全部种类设备均完成了入库登记工作，得满分；每存在一类设备未完成登记入库工作，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截至 2018 年 12 月，本项目已完成立式空调、电视机、洗衣机烘干机、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分体空调、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 6 项设备的采购工作，除运动员职工食堂配套设备、职工运动员食堂就餐设备尚未完成验收入库外，其他已采购完成的设备均已完成入库验收并登记工作，因此，该指标得 1 分。
	指标得分：1 分

C28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的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即是否制定有档案管理、运维管理等方面的制度要求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长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反映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水平。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建设完善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项目单位制定有健全的档案管理制度、运维管理制度，得 3 分；每缺少一项制度，扣 1.5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基础数据采集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制定了岗位职责说明书，明确了项目的建设管理方式及责任人，如“负责场地、场馆和训练器材的维护、保养”“做好场馆开放工作”等，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相关档案管理、运营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按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执行。因此，项目的长效管理制度健全，该指标得 3 分。
	指标得分：3 分

C29 长效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底稿

绩效项目名称：2018 年崇明基地训练开办及场馆维修

项目实施部门：上海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所建立的档案管理制度、运维制度的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3 分
	指标权重设定的依据、理由：长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是项目效果保存的重要方面。
评价标准	指标标杆值：长效管理制度执行良好，得满分。
	指标标杆值依据：行业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项目中的档案管理制度、运维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得 3 分；每存在一项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扣 1.5 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根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相关的档案，如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资料等均统一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负责管理，场馆的运行工作先由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的管理人员负责，后由崇明体育训练基地的场馆管理部门负责，资产的管理则由崇明基地的资产管理部进行采购验收，验收完成后进行登记入库，但据项目组了解，本项目中的食堂配套设备及就餐设备尚未进行入库登记。因此，该指标得 1 分。
	指标得分：1 分